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认缴出资 325 万元与正普森（北京）新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普森公司”）成立合资公司。

2、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，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公司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合作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正普森（北京）新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：北京市东城区左安门内大街 19 号 1 号楼 156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孙江平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专业承包。技术推广服务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产品设计；销售建筑材料、体育用品。（领取本执照后，应由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区县住房城乡建设（市）建设委审批取得行政许可）。

三、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

合资公司名称：公司名称尚未确定（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注册名称为准）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人民币

股权结构：公司货币出资 325 万元，持有合资公司 65%的股权；正普森公司专利出资 175 万元，持有合资公司 35%的股权。

经营范围：石膏板异型吊顶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（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）

合资公司设股东会，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。合资公司设董事会，由 5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公司派出 3 名，正普森公司派出 2 名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投资新设控股子公司经营石膏板异型吊顶产品，是为满足用户的多元化需求，实现更好的整体装饰效果，提供更丰富的室内吊顶整体解决方案，使公司产业布局得到进一步优化。

2、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指标产生重大影响，长期将有利于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合资公司成立运营尚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通过建立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、业务运营管理、财务管理及有效的绩效考核制度，促进合资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合作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5 月 9 日